

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潮安区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潮州潮安田湖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的通告

根据《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和《潮安区 2022 年度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确权登记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从本通告发布之日起，以不动产登记为基础，按照资源公有、物权法定和统一确权登记的原则，对潮州潮安田湖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自然资源开展确权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工作时间

自发布之日起六个月以内。

二、工作内容

本次确权登记，重点明确潮州潮安田湖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自然资源登记单元内自然资源的国家所有权，记载登记范围内各类自然资源的数量、质量、种类、分布等自然状况。本次登记区域涉及潮安区赤凤镇。

三、其他事项

自然资源所有权代表（代理）行使主体、集体土地所有权人、国有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主体，应当积极配合做好确权登记相关工作。

特此通告。

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 3 月 15 日

